

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聚焦核心主业，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智能配电设备及配电网数字化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智能配电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碳达峰、碳中和”的时代背景下，公司以智能电网和新型电力系统等国家战略部署为发展契机，坚持“做精配网主业、适度外延发展”的发展战略，以“配电技术引领者，智慧能源推动者，绿色发展践行者”为定位，深耕智能配电设备行业，顺应物联网、边缘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发展趋势，依托在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方面的优势，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加大对研发创新、智能化和规模化生产、销售渠道建设和人力资源等方面投入，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公司将进一步深耕智能配电设备领域，积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通过引进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设备，扩大生产规模并提高生产效率，优化产品结构和丰富公司产品线，多渠道进行客户开发，增强公司市场

占有率、竞争力和经营的稳定性，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研发创新，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系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北京市先进级智能工厂和全国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公司坚持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发展战略，形成了以配电网故障定位与自愈技术、配电设备状态感知元件物联网化和一体化设计技术、新型高精度电力传感器技术和常压密封空气绝缘技术等技术为主的核心技术体系。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拥有有效专利授权 14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 73 项、外观设计专利 59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34 项，并参与多项国家标准和电力行业标准的制定，具有较强的研发和技术实力。

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加快募投项目中智能配电研发中心的建设，优化研发流程和创新机制，优化研发人员激励机制、加强公司研发团队建设，保持现有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并通过现有核心技术的应用延伸及研发新的技术，丰富公司技术和产品体系，持续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三、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通过持续优化公司内部机构运作机制，确保股东会、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职责清晰、运转协调；通过修订和完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保障独立董事的独立性、知情权和参与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监督和制衡作用；通过严格规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系，确保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保持独立，杜绝违规担保、资金占用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维护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增强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和合理性；定期开展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培训，强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规意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的规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在公司重大生产经营、投资并购等事项中，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重视股东回报，共享经营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坚持长期、稳定的投资者回报机制，通过提升经营业绩，为投资者谋求长期、可持续的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持续提升投资者认同感与获得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自公司 2025 年 9 月 26 日上市以来，已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和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5 年度中期分红的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1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5,000,0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实施完毕。

公司将继续立足主业，不断加大研发创新的投入，持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在保持公司财务稳健的基础上，充分注重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严格落实利润分配政策，为投资者提供科学、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回报，与投资者共享高质量发展成果。

五、强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质量，积极回应投资者诉求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

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持续优化披露内容，确保所有投资者平等获得公司信息，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与透明度。公司积极响应监管号召、顺应资本市场发展趋势，上市第一年披露了ESG（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向市场全面展示公司在绿色低碳、员工发展、社会责任等方面的实践成果，吸引更多关注可持续发展的长期价值投资者。

公司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通过投资者热线、专用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渠道，及时、耐心地回应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认真听取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建议和诉求，将投资者关注的合理建议纳入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的参考范畴，形成良性互动，增强投资者参与感和获得感。公司在确保调研活动中不泄露任何未公开的重大信息的前提下，积极接待机构投资者实地调研，通过深度沟通，精准传递公司价值，以开放、专业、合规的姿态，搭建公司与资本市场之间坚实、畅通的沟通桥梁。

公司将在继续保持信息披露合法合规的基础上，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与透明度，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夯实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吸纳投资者的合理建议，以高质量的信息披露和畅通的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价值，获得市场信任和投资者认可。

未来，公司将积极执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和国务院常务会议的会议精神，严格履行作为上市公司的责任与义务，不断深耕公司主业，坚持创新研发，提升公司的竞争力与市场地位，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回报；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与透明度，多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广泛吸纳投资者合理建议，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

益，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